**上海海洋大学应对新冠疫情2020届毕业生就业工作细化方案**

根据国家教育部、市教委、市人社发布《关于应对疫情做好2020届上海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和学校关于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决策部署要求，结合毕业生就业工作的特殊性，在确保安全的基础上，增强风险意识，强化底线思维，转变工作方式，保障2020届毕业生的就业工作有序推进，满足用人单位的招聘服务需求，维持校园安全稳定，现就做好疫情防控期间的就业工作安排如下：

**一、加强动态监控，科学研判就业形势**

1. 客观评估疫情对就业形势的影响。学校、各学院要不定期专题研究、分析和研判就业形势，建立并积极维护学院企业资源信息库，把握行业动向，依据行业需求和学生意向制定相应的应对措施。

2. 全面摸清毕业生就业状态和思想动态，各学院要通过网络、电话等形式全面了解毕业生，尤其境内外升学学生的底数和就业困难的毕业生群体，把握毕业生的求职动向，建立**“就业已完成”和“就业待定”**两类毕业生群体数据库，依据毕业生实际情况，对“就业待定”数据库进行动态管理，细化数据库中的学生分类，重点发挥研究生导师、论文指导教师、专业骨干教师在毕业生就业帮扶中的作用，加强分类指导和“一对一”个性化帮扶。

3. 稳步有序推动实习工作。根据市教委相关工作的要求，坚持安全第一、自愿、不返校的原则下有序推动实习。在沪学生由本人报经家长同意（未成年人必须经其监护人同意）后，外地返沪的学生报经家长同意（未成年人必须经其监护人同意）后应在达到本市疫情防控规定要求的前提下开展实习，学生本人应身体健康，具备上海“随申码”绿码。学院做好与企业沟通协调，协助解决有关问题困难，并将实习学生纳入全校师生疫情防控和管理范围，确保实习学生的健康安全。学校就业创业服务中心做好相关学生的书面备案。

**二、转变工作方式，打造线上智慧就业服务新模式**

**1.开展线上校园招聘活动**

（1）构建学校就业工作网络体系，立足学校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利用教育部“24365全天候网上校园招聘”、上海市“上海学生就业创业服务网”“上海人社APP”等平台资源，拓展第三方专业服务平台“易校招”、智联招聘、“中智”、“一起求职”等举办线上网络招聘会，做到“网上招聘不打烊，空中宣讲不断线”。

（2）学院要主动对接行业和单位，确保提供各类招聘信息、海洋专属信息（校友单位，每个学院至少联系20家）、人岗匹配信息（一对一帮扶，每位困难生推送岗位至少3次），邀请企业到我校开展线上行业招聘会和企业宣讲会。

**2. 搭建线上就业服务新网络**

（1）多渠道就业信息推送，通过上海海洋大学就业信息服务网、“SHOU就创职通车”微信公众号和“海大就创”小程序，第一时间将企业招聘信息、线上就业指导服务多渠道推送给广大毕业生。开通校园网“共同抗疫，就业同行”专栏开展就业服务信息速递，多渠道宣传营造良好氛围。学院要及时关注并配合做好就业信息的广泛宣传，根据学生需求做好信息的精准推送，提升就业信息的有效利用率。

（2）全链条的线上就业事务办理，利用本市高校学生就业协议网络签约系统上海学生就业创业服务网（www.firstjob.com.cn）进行就业协议网上签约。学校毕业生就业手续办理均通过学校就业创业信息系统平台（ <http://jcxt.shou.edu.cn> ）进行受理，就业协议书等就业佐证材料由毕业生以快递形式至各学院就业指导员处，待疫情防控结束后以学院为单位统一办理就业鉴证手续。

**三、关心毕业生重点群体，做好精准帮扶**

1. 创新毕业生求职指导方式。学校利用上海海洋大学职前网络学堂（ http://shou.njcedu.com ）开设在线就业指导课程（7门21学时）；通过第三方专业平台“一起求职”开展线上直播 “求职训练营”（65学时）；面对特殊毕业生群体（就业困难、经济困难、少数民族等）开展“就业助力营”精准就业帮扶；利用学校就业创业服务系统为毕业生提供线上就业咨询服务，继续开通24小时免费心理热线开展疏导与帮扶。

**2. 扎实做好重点群体帮扶。**各学院针对家庭经济困难、“双困生”（家庭经济困难和就业困难）、身体残疾、零就业家庭、少数民族和疫情重点地区的毕业生群体建档立卡，一人一档，建立“专项工作微信群、专门负责人”加强指导，开展“一对一”就业帮扶活动，填写“学院困难毕业生就业帮扶师生联系情况表”（附件1）。学院党政领导干部、研究生导师、教师党员和学科骨干教师要主动参与。“一对一”就业帮扶的主要内容是：

（1）“送政策”。帮助重点帮扶对象及时了解国家关于大学生就业的各项政策，同时，个别了解帮扶对象的困难所在，有针对性解答相关就业问题，协助解决就业过程中遇到的困难；

（2）“送指导”。根据重点帮扶对象的实际就业能力，重点提供个性化的就业指导，帮助其规划就业方向；

（3）“送技能”。及时精准推送适合重点帮扶对象的各种培训信息，做到真正的个性化指导；

（4）“送岗位”。通过向用人单位重点推荐等措施，切实帮助重点帮扶对象尽快落实就业岗位，至少一人三次。

（5）“送温暖”。学校针对重点帮扶群体毕业生具体情况，提供就业资助。积极鼓励重点帮扶群体到基层或外省市就业，凡在离校前落实就业岗位（以签订《就业协议书》为准）的，学校给予异地求职签约实报实销交通费补贴（每人最高500元）。

**3. 持续做好离校时未就业毕业生群体的帮扶工作。**各学院要关心毕业生离校时未落实工作单位毕业生群体的思想状态并持续做好未就业学生的就业帮扶与服务工作，学校实施毕业离校时未落实工作单位应届毕业生户档保留学校两年的操作办法，为毕业生推荐岗位信息并及时协助毕业生办理就业手续。

**四、多措并举，积极开拓基层和重点领域就业渠道。**

**1. 引导和鼓励我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学校广泛宣传、重点发动，组织实施**“大学生村官”、“三支一扶”、“西部志愿者”、“专招工作”**、“特岗教师”等基层就业项目，邀请往届基层就业校友到校宣讲，发挥辐射效应，组织学生交流指导活动。修订《上海海洋大学赴基层、艰苦行业就业奖励办法》，引导和鼓励广大毕业生主动到贫困地区、城乡基层就业创业。

**2. 加强就业引导，多渠道拓展就业岗位。**学院围绕学科专业特色，主动对接人才需求，加强校企深度合作，着重发挥各科研、教学、就业等校外实践基地和科研合作单位、研究生联培单位、校友企业作用，为毕业生拓展就业岗位，提供就业机会，向重点领域输送毕业生。鼓励和支持毕业生积极创业。

**3. 切实推进大学生应征入伍工作。**根据校武装部对2020年征兵工作的要求，各学院提高认识，精心研究学生情况，尽早动员部署，加强重点群体和“一对一”的宣传，将学校征兵工作与就业工作相结合，引导和鼓励优秀大学生投身军营，报效祖国。

**4. 积极推送大学生到国际组织实习任职。**邀请国内外国际组织任职专家和学校长期参加国际组织交流活动的专家开展系列讲座，增加学生对国际组织的了解；充分利用学校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FAO、中西太平洋渔业委员会（WCPFC）、亚太水产养殖网络中心NACA**等国际组织的联系，及时收集并发布国际组织招聘信息；各学院加强精准性的宣传力度，拓宽实习渠道；将国际组织实习、任职相关内容纳入新生入学教育、就业指导课程和各学院人才培养体系中，积极培养有志于到国际组织工作的后备人才。

**五、强化组织领导，落实主体责任。**

**1. 落实就业工作“一把手”工程。**学校将毕业生就业工作摆在突出重要位置，深入实施“一把手工程”，建立健全全员参与的联动工作机制，制定工作预案，确保就业创业工作“机构、人员、经费、场地”四到位，实行每双周的毕业生工作例会制度。各学院院系领导要落实主体责任，将就业工作纳入学院的紧迫工作，制定本学院推进2020届毕业生就业工作方案和推进就业工作激励办法，调动全体教师参与就业的积极性，定期召开就业工作专题研讨会，科学研判，精准施策，营造全员参与的良好氛围，千方百计促进毕业生就业创业。

**2. 加强就业工作规范管理。**各学院设专人负责就业数据的汇总、上报和就业佐证材料的审核工作，严格落实就业统计工作“四不准”、“三严禁”的要求，引导学生及用人单位诚信签约。准确做好学院开展就业服务工作的各项台账记录、严禁弄虚作假，精准维护各学院就业数据，按要求及时上报月报和周报的就业数据信息。密切关注疫情发展和就业进展，加强对毕业生就业状况的动态统计监测，

**3. 健全就业状况评价反馈机制。**围绕毕业生发展成长度、高校对社会贡献度、用人单位满意度等综合评价指标体系，健全全面科学地评价毕业生就业质量。积极动员毕业生参加2020届毕业生就业跟踪调查，通过调查结果反馈学校招生、学科专业设置和人才培养。

附件1：上海海洋大学关于加强困难毕业生就业帮扶师生联系实施办法（试行）

2020年3月

**上海海洋大学关于加强困难毕业生就业帮扶师生联系实施办法（试行）**

**一、指导思想**

 教师是学生增长知识和人生发展的导师，肩负着教书和育人的双重使命，是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重要力量。为强化教师的育人意识，充分发挥教师对学生培养和引领过程中的重要作用，充分发挥教师对存在困难的毕业生的就业创业帮扶、关心的引导作用，特制订本办法。

**二、工作职责**

1．关心毕业毕业生的思想状况，鼓励毕业生树立信心，引导毕业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念。

2．关心毕业生的学业，加强学业完成情况、毕业论文进展情况的关心，协助解决遇到的问题和困难。

3．关心毕业生的生活，做毕业生生活中的长者，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引导他们自强、自立，培养他们良好的心理素质。

4．发挥好学校与毕业生中间的桥梁作用，了解毕业生的思想动态，反映毕业生中存在的问题和毕业生对学校的意见、建议和要求，配合学校做好毕业生的思想政治工作。

**三、实施要求**

1．师生联系的建立是我校加强毕业生思想政治教育、帮助毕业生成长成才的重要举措，全体教职员工要积极参加，重点联系困难学生。

2．联系教师要经常与毕业生保持交流和沟通，采用网络、通讯等多种方式，把做好毕业生的思想政治、就业创业工作作为重要任务。

3．联系教师在工作中要有高度的热情和强烈的责任感，要有一定的政治敏锐性和奉献精神，正面宣传方针政策及有关精神，营造学校良好的育人环境和氛围。

4．联系教师工作中要为人师表，行为示范，以高尚人格影响所带毕业生。

**四、实施措施**

1．**各学院排摸清楚本学院存在学业困难、就业困难、心理困难、经济困难学生的底数，**结合毕业论文指导教师和毕业生的实际情况，通过论文指导教师、研究生导师、课程导师和专业教师是师生联系加强联系，**每位就业困难毕业生确保安排教师“一对一”稳定地联系。鼓励机关管理、服务教职员工积极参加。**

2．**对家庭经济困难、身体残疾、零就业家庭和疫情重点地区毕业生等群体，要建档立卡，一人一档。**联系教师要经常与毕业生交流，**每周至少通话交流1次，**及时了解掌握毕业生思想、学习、生活状况，通过帮思想、帮学习、帮生活，对毕业生进行成才引导和心理疏导，协助学生解决实际困难，把教书育人的职责进一步落到实处。

3．**联系教师填写师生联系信息表，**做好师生联系活动情况记录。对联系学生的成绩、思想状况、生活及心理健康等方面进行记录，学期结束对每个学生进行简要评议。

4．**各学院党委将参加教师与毕业生结对联系结果报学生处、研究生院、组织部、人事处备案**。学校视情况召开学生、教师座谈会，了解师生联系情况及建议和要求。

5．各学院党委每学期组织一次师生交流、小结，对成绩突出的教师予以表扬奖励。

6．学校将部门、学院开展联系工作作为**目标责任制、精神文明建设**的考核指标，同时将教师联系学生的情况**作为评优的重要内容之一**。

附：上海海洋大学困难毕业生就业帮扶师生联系登记表

2020年3月

**上海海洋大学困难毕业生就业帮扶师生联系**

**登记表**

（ 学院）

|  |  |  |  |  |  |
| --- | --- | --- | --- | --- | --- |
| **联系学生姓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 **政治面貌** |  | **联系电话** |  | **专 业** |  |
| **何种困难** |  | **就业地意向** |  | **就业岗位意向** |  |
| **联系教师姓名** |  |
| **师生联系情况记录 （时间、地点、主要内容）** **年 月 日** |
| **师生联系情况记录（时间、地点、主要内容）** **年 月 日** |
| **师生联系情况记录 （时间、地点、主要内容）** **年 月 日** |
| **师生联系情况记录 （时间、地点、主要内容）** **年 月 日** |
| **学院意见** **年 月 日** |

（本表可附页）